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

【我就讚】YS 宣傳大使競賽活動

壹、活動名稱：【我就讚】YS 宣傳大使競賽活動

貳、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下稱本中心)

參、活動宗旨：希望藉由本競賽的辦理，能使青年引發青年的思惟力、文字表述、創意等能力之建構以應用在未來職場上，並同時達到推廣宣傳本中心品牌。

肆、活動內容說明：YS 對你來說，是什麼呢？朋友？老師？明燈？有好趣又好玩的課程？還是個令人充滿希望的地方？趕快來用你的方式，告訴我們，心目中的雲嘉南分署 YS！！

伍、參賽資格：15-29 歲青年（身分證或護照出生年份為 1990 年 10 月 1 日後出生至 2005 年 10 月 31 日前出生者）

陸、投稿時間：即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15 日 23:59 止。

柒、報名方式：

【影音組】採網路報名作業，需於徵件系統完整填寫報名資料，並於徵件系統上傳 Youtube 檔案連結，始完成參賽報名作業，如未完成完整流程，視同報名未完成，不得參賽。

【文字組】採網路報名作業，需於徵件系統完整填寫報名資料及作品。

【插畫組】採網路報名作業，需於徵件系統完整填寫報名資料，並於徵件系統上傳參賽作品檔案，始完成參賽報名作業，如未完成完整流程，視同報名未完成，不得參賽。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6laNz0>

捌、本競賽將召開審查會公平評議，各組評選出前 3 名，針對優秀作品進

行公開頒獎，另收錄作品集編印成果專刊。

玖、得獎名單：得獎名單預計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前公布於本中心 FB 官方社群網站，並於 2020 年 12 月 12 日進行頒獎，所有得獎作品皆會由大會統一輸出裱褙。

壹拾、評選辦法：

一、將邀請 3-5 名內外聘委員，並依據各類組評選標準選出前三名，共計 9 名。評分依據如下：

(一) 影片組：畫面呈現美感(30%)、創意表現(25%)、內容與雲嘉南分署 YS 契合度(25%)、語意表現(20%)

(二) 文字組：情感連結(30%)、創意表現(25%)、內容與雲嘉南分署 YS 契合度(25%)、語意表現(20%)

(三) 插畫組：畫面美感(30%)、創意表現(25%)、內容與雲嘉南分署 YS 契合度(25%)、內容傳達(20%)

二、由評審依各參賽作品之評選標準加以評分，倘若評審認為參賽作品未達水準，得決定該獎項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三、符合參賽規範之作品將放至本中心 FB 社群網站進行公開網路票選，各類組按「讚」數最高者，各獲頒【人氣獎】1 名。票選期間 2020 年 11 月 23 日至 11 月 30 日止。

四、本中心有權依實際收件情形隨時調整評審作業方式。

壹拾壹、得獎獎項：

【影片組】

名次	獎項	名額
第一名	獎金新臺幣 3,500 元整、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第二名	獎金新臺幣 3,0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第三名	獎金新臺幣 2,5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人氣獎	禮卷 1,6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文字組】

名次	獎項	名額
第一名	獎金新臺幣 2,000 元整、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第二名	獎金新臺幣 1,5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第三名	獎金新臺幣 1,0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人氣獎	禮卷 6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插畫組】

名次	獎項	名額
第一名	獎金新臺幣 6,000 元整、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第二名	獎金新臺幣 5,0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第三名	獎金新臺幣 4,0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人氣獎	禮卷 2,000 元、頒發獎狀一紙	1 名

壹拾貳、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不得曾參加任何競賽得獎之作品，若參加本徵件展覽及他種競賽並同時獲獎者，視同不符參選資格。
- 二、如未符合本活動投件資格、資料短缺、投件逾期者，則不進入評審程序，恕不另行通知。
- 三、作品規範：
 - (一) 影片組格式：內容呈現方式採自由創作，影片長度 30 秒到 3 分鐘為限，橫式、直式不拘，解析度需 1280*720 以上，以可支援上傳至 YouTube 的檔案格式（如 AVI/MOV/MPEG/MP4），參賽作品使用本國語言為主，若有對白或旁白需於影片中附上清晰可辨識之字幕。

如有使用音樂素材應以下列方式選擇：

1. 自行創作。
2. 自創用 CC (Creative Commons, creativecommons.org.tw) 全球分享網站 (Common Content, commoncontent.org)，依作品授權方式與標示方法，下載使用。
3. 其他取得合法授權之音樂

(二) 文字組格式：至少 300 字。

(三) 插畫組格式：於 A4 範圍內自由創作，風格及呈現方式不拘，檔案 10MB 以下。

(四) 內容：參賽內容需與「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相關，並於作品中呈現「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雲嘉南分署青年職涯發展中心」字樣或本中心吉祥物「杯麵」、「嘎啾」或本中心 LOGO 等可辨識本中心之字樣、符號等。

(五) 投稿件數不限。

(六) 參賽作品須全為參賽者本人之獨自創作。在參賽之同時，即代表參賽者同意且未違反與第三者之協議、保證參賽作品為其所原創，未侵犯其他任何個人或實體之版權、商標權、人格權、隱私／公開權、以及智慧財產權，且未有第三者對該參賽作品具備任何權利、所有權、主張擁有或相關利益，亦未有違反其他法令情事。如有不實或違反參賽規則之情事，經查證屬實，同意主辦單位取消其得獎資格，已領取獎勵者（含獎金、獎品、獎狀等）須立即返還之，且願自負全部責任，與本中心無涉。

(七) 本中心保留一切檢驗作品／來源素材以確認其符合參賽規則的權利。

四、 檔案標題：

● 姓名-**組-*** (作品名)

舉例：王小東-攝影組-我在這裡

五、 其他：

- (一) 凡繳交作品參與比賽者，即代表同意遵守參賽規則及同意主辦單位依法蒐集、處理、利用其所有個人資料。
- (二) 參賽者必須尊重評審結果，亦不得要求取消得獎資格。
- (三) 得獎者需提供個人身分證件／護照及配合填寫獎項領取文件，並至主辦單位之指定地點領取獎品，相關事宜將由本中心另行個別通知。
- (四) 參加本活動得獎者係屬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8 類之競技、競賽及機會中獎獎金或給與，應按中獎額扣取 10%之扣繳稅款。凡參加比賽作品即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規定。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即在中華民國境內居住未達 183 天之本國人及外國人），不論得獎人所得之金額，須就中獎所得扣繳 20%機會中獎所得稅。
- (五) 本中心有權對入選(含)以上作品有權製作光碟、印刷物、網站、展出及提供本中心行銷規廣之用途，不另給酬。
- (六) 本中心保留一切作品與資料檢驗以確認其符合參賽規則的權利。
- (七) 參與本活動者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包含個人

相關資料) 均為真實正確，如有資料不實、不完整、不正確及所填寫資料致無法聯絡得獎者本人之情事，將取消得獎資格。

- (八) 本中心就參賽作品不論得獎與否一律不發回或退件，參賽者應就參賽作品自行保留底稿，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主辦單位要求提供參賽作品內容。
- (九) 本中心保留拒絕任何作品參賽或取消參賽作品資格的權利。若有任何爭議，以本中心之決定為準。
- (十) 本中心於頒獎典禮同時頒發獎金，倘得獎者因故未能出席頒獎典禮，須事前主動告知主辦單位並配合辦理相關作業及書面文件填寫。逾期視為得獎者放棄領獎權利，且得獎者不得向本中心為其他任何主張或請求。
- (十一) 得獎者應將該參賽作品無條件無償永久授權予本中心使用；參賽者並同意對主辦單位及其授權之人不行使著作人格權。參賽者應配合本中心要求簽署授權同意書及遵守授權同意書所載所有內容，倘無法配合視為放棄得獎資格，絕無異議。
- (十二) 本中心有權隨時修改本活動徵件辦法內容，並公告於本中心 FB 社群網站內，不再另行通知個別參賽者。參賽者參加本活動即視為同意遵守本活動所有徵件規範，倘參賽者不願遵守本活動規範，本中心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參賽者不得異議。
- (十三) 以上如有未盡事宜，本中心保留解釋、修改及補充本參賽規則、聲明及獎項說明內容之權利。